

说明七：

##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

2022 年，我市试行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合市属国有企业经营现状，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范围的市属国有企业共有 6 家，分别是东方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东方市自来水公司、东方市食品公司、东方市示范牧场、东方市八所石英砂矿、东方市粮食储备公司。经组织申报，预计 2022 年可产生净利润的企业为东方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预计净利润为 2.3 万元。据此，2022 年，全市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6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14.8 万元，收入合计 15.4 万元。全市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4 万元，考虑到按规定比例计提后的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金额较小，年初预算暂不予提取，支出合计 15.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无结余。